

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(恒泰证券)

根据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及业务准备情况，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4 日起增加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的下列基金的销售业务。

一、适用基金

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九泰盈华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	A 类：168106
	C 类：168107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-14F

办公地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-14F

法定代表人：庞介民

联系人：熊丽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1966188

公司网址：<https://www.cnht.com.cn>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除通过上述新增销售机构外，也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28-0606）咨询，或登陆本公司网站<http://www.jtamc.com>查询相关产品文件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临时公告等资料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1月10日